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公示催告

114年度司催字第389號

聲 請 人 黃 金 蘭

聲請人因遺失證券，聲請公示催告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- 一、准對於持有附表所載證券之人為公示催告。
- 二、聲請人應於本裁定送達之翌日起20日內，核對附表所示證券之記載無誤後，依規定向本院聲請將本公示催告公告於法院網站（聲請時應註明本件案號及股別）。
- 三、聲請人未依規定聲請公告者，視為撤回公示催告之聲請。
- 四、持有附表所示證券之人，應自本公示催告開始公告於法院網站之日起5個月內，向本院申報其權利並提出該證券。
- 五、如不為申報及提出證券，本院將宣告該證券為無效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26 日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民事庭

司法事務官 周士翔

附表：

114年度司催字第000389號

編號	發行公司	股票號碼	種類	張數	股數	備考
001	台灣達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88-ND-00003174-1	股票	1	1000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002	台灣達隆	88-ND-00	股票	1	1000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

	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003175-3				技股份有限公司， 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003	台灣達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90-ND-00 020047-7	股票	1	1000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 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004	台灣達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90-ND-00 020048-9	股票	1	1000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 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005	台灣達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91-ND-00 046298-5	股票	1	1000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 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006	台灣達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91-NX-00 000411-2	股票	1	200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 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007	台灣達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92-NX-00 001582-6	股票	1	884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 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008	台灣達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93-NX-00 002796-3	股票	1	912	更名轉換為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 合併轉換至奇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02 說明：請聲請人於申報權利期間屆滿翌日起算3個月內(註一)，
03 自行檢附本裁定及法院網路公告全文(註二)，具狀向法院
04 聲請除權判決，並繳納裁判費新臺幣1,000元。

01 (註一)如公示催告裁定所載申報權利期間為5個月，法院於民國
02 (下同)107年1月31日將公示催告公告於法院網站，則申報
03 權利期間於同年6月30日屆滿，聲請人須於同年6月30日起
04 3個月內，即同年9月30日前向法院聲請除權判決。
05 (註二)聲請人得於聲請網路公告狀到達法院7個工作日後，自行
06 至本院網站公示催告公告專區查詢列印公告全文。